(上接B233版)

⑧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全部文件材料真实、有效、准确为假设条件；

⑨以没有考虑遇有自然力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也没有考虑特殊交易方式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为假设条件；

⑩除已知悉并披露的事项外，本次评估以不存在其他未被发现的账外资产和负债、抵押或担保事项、重大期后事项，且被评估单位对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拥有合法权利为假设条件；

⑪被评估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固定资产折旧假定全部用于原有固定资产的维护和更新，以保持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能力维持不变，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以资产的当前状况为基础，不包括与将来可能会发生的、尚未作出承诺的重组事项有关或者与资产改良有关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⑫仅对资产组未来5年的经营收入、各项成本、费用等进行预测，自第5年后各年的上述指标均假定保持在未来第5年（即2025年）的水平上；本次预测现金流量和折现率均未考虑一般通货膨胀而导致物价上涨等因素的影响。

⑬本次评估假设海纬机车在预测期内仍然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税率按15%计算。

（3）具体假设

①假设海纬机车在预测期内收入可以基本实现。

②假设经营场地租用到期后可以在同等条件下续租。

4、商誉减值测试的关键参数情况

（1）营业收入预测

海纬机车从成立至今，一直从事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税前利润的预测

根据上述预测，得出未来各年度净现金流量折现值预测表，稳定增长年度与2025年相同，可以预测的税前利润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稳定增长年度
营业收入	299,133,745.80	334,283,608.72	370,137,023.70	404,750,493.46	424,561,798.32	424,561,798.32
营业成本	175,948,536.62	197,694,861.18	219,656,301.18	241,063,251.18	257,715,591.18	257,715,591.18
税金及附加	3,428,690.00	3,709,653.02	3,998,541.64	4,275,697.76	4,428,650.75	4,395,789.67
销售费用	4,650,015.00	5,061,225.00	5,481,623.00	5,893,322.00	6,265,302.74	6,265,302.74
管理费用	14,501,448.76	15,297,271.61	16,110,623.16	16,906,754.25	17,441,609.17	17,625,208.14
研发费用	11,965,349.83	13,371,344.35	14,805,480.95	16,190,019.74	16,982,471.93	16,982,471.93
营业利润	88,639,705.59	99,149,253.56	110,084,424.77	120,421,448.53	121,728,172.55	121,577,434.66
利润总额	88,639,705.59	99,149,253.56	110,084,424.77	120,421,448.53	121,728,172.55	121,577,434.66
税前利润	88,639,705.59	99,149,253.56	110,084,424.77	120,421,448.53	121,728,172.55	121,577,434.66
利润率	29.63%	29.66%	29.74%	29.75%	28.67%	28.64%

（3）折现率选取、计算、分析及说明

本次评估折现率采用国际上通常使用的税前WACC模型进行计算。其具体的计算公式：

税前WACC=WACC/(1－T)

WACC=Re×E/(D+E)+Rd×D/(D+E)×(1－T)

式中：E为权益的市场价值；

D为债务的市场价值；

Re为权益资本成本；

Rd为债务资本成本；

T为海纬机车的所得税率；

D/E：根据市场价值估计的海纬机车的实际债务与股权比率；

①权益资本成本Re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权益资本成本，该模型在计算权益资本成本中被广泛运用，运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计算权益资本成本的具体公式如下：

其中：Re =Rf+Beta×ERP+Rs

式中：Re为权益资本成本；

Rf为目前的无风险利率；

Beta为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ERP为市场风险溢价；

Rs为企业的特定的风险调整系数。

A、无风险报酬率Rf的确定

根据同花顺查询，截至评估基准日，剩余期限大于十年的国债平均到期收益率为本次评估无风险回报率，因无风险回报率为3.70%。

B、Beta系数的确定过程

β被认为是衡量公司相对风险的指标。投资股市中一个公司，如果其β值为1.1 则意味着其股票风险比整个股市平均风险高10%；相反，如果公司β为0.9，则表示其股票风险比股市平均低10%。因为投资者期望高风险应得到高回报，β值对投资者衡量投资某种股票的相对风险非常有帮助。

根据同花顺资讯查询的6家上市公司，根据对比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进行二次转换得出Beta平均值，并以测算结果的平均值作为行业风险系数，测算结果为：β＝1.0397。

C、股权市场超额风险收益率

股权风险超额收益率是投资者投资股权市场所期望的超过无风险收益率的部分。在较成熟的资本市场里，股权市场超额风险收益率一般以股票市场全部投资组合收益为基础进行测算，反映了股票市场预期投酬率超过社会无风险投酬率的部分。

利用截止到2020年年底的中国股市交易数据测算股票市场预期投酬率Rm，以每年末超过5年期国债的收益率的平均值作为无风险收益率Rf，测算中国股市的股权市场超额收益率ERP，得出结论：按几何平均值计算，目前国内市场超额收益率ERP为7.04%；

序号	年份	Rm算术平均值	Rm几何平均值	无风险收益率Rf（距到期剩余年限超过10年）	ERP=Rm算术平均值－Rf	ERP=Rm几何平均值－Rf（无风险收益率取限超过10年）
1	2011	25.44%	0.12%	3.98%	21.46%	－3.86%
2	2012	25.40%	1.60%	4.15%	21.25%	－2.55%
3	2013	24.69%	4.26%	4.32%	20.37%	－0.06%
4	2014	41.88%	20.69%	4.31%	37.57%	16.37%
5	2015	31.27%	15.55%	4.12%	27.15%	11.43%
6	2016	17.57%	6.48%	3.91%	13.66%	2.57%
7	2017	25.68%	18.81%	4.23%	21.45%	14.58%
8	2018	13.42%	7.31%	4.01%	9.41%	3.30%
9	2019	18.91%	14.66%	3.96%	14.95%	10.70%
10	2020	26.63%	25.15%	3.70%	22.93%	21.45%
11	10年平均值	25.09%	11.46%	4.07%	21.02%	7.39%
12	最大值	41.88%	25.15%	4.32%	37.57%	21.45%
13	最小值	13.42%	0.12%	3.70%	9.41%	－3.86%
14	剔除最大、最小值后的平均值	24.45%	11.17%	4.08%	20.40%	7.04%

本次评估测算折现率的数据均来自于公开交易市场，本次评估认为该测算结果能够反映近期的股权市场波动状况及收益水平。因此，本次评估采取以上测算结果作为股权市场超额风险收益率，即7.04%。

D、特定风险调整系数ε

以上β系数是根据整个市场估算出来的，主要参照行业内大型企业的公开信息计算出来的，其包含大规模企业风险溢价。由于企业经营风险与企业规模、收益水平密切相关，海纬机车评估适用折现率选取过程中需考虑由于企业规模、收益水平差异导致的风险溢价差异，故须考虑海纬机车特有的风险系数。

本次评估β系数测算过程中所选择的参照企业均为上市公司，该类企业资产规模、收益水平、融资条件及各项经济指标均与行业领先水平。考虑到海纬机车的资产规模、收益水平、融资条件及各项经济指标略劣于参照企业，确定本次评估的特定风险调整系数为2.35%。

E、权益资本成本Re计算结果

根据以上评估基准日的无风险利率，具有海纬机车实际财务杠杆的Beta系数、市场风险溢价、企业特定的风险调整系数，则可确定权益资本成本为：

Re =Rf+Beta×ERP+Rs

Re＝3.7%+1.0397*7.04%+2.35%＝13.37%

②债务资本成本Rd的确定

Rd=4.65%

③加权资本成本WACC的确定

WACC=E/(D+E)×Re+D/(D+E)×(1－T) ×Rd

=91.16%×13.37%+8.84%×(1－15%) ×4.65%

=12.54%

税前折现率=12.54%/(1－15%)=14.75%

（4）预测期及收益期的确定

海纬机车属制造行业，无固定资产经营期限，也不存在未来停止经营的任何因素，且本次评估范围是包含商誉的经营性资产组，故本次评估确定收益预测期为永续年。

（5）净现金流量折现值

根据上述各项预测，得出未来各年度净现金流量折现值预测表，稳定增长年度与2025年相同。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稳定增长年度
营业收入	299,133,745.80	334,283,608.72	370,137,023.70	404,750,493.46	424,561,798.32	424,561,798.32
营业成本	175,948,536.62	197,694,861.18	219,656,301.18	241,063,251.18	257,715,591.18	257,715,591.18
税金及附加	3,428,690.00	3,709,653.02	3,998,541.64	4,275,697.76	4,428,650.75	4,395,789.67
销售费用	4,650,015.00	5,061,225.00	5,481,623.00	5,893,322.00	6,265,302.74	6,265,302.74
管理费用	14,501,448.76	15,297,271.61	16,110,623.16	16,906,754.25	17,441,609.17	17,625,208.14
研发费用	11,965,349.83	13,371,344.35	14,805,480.95	16,190,019.74	16,982,471.93	16,982,471.93
营业利润	88,639,705.59	99,149,253.56	110,084,424.77	120,421,448.53	121,728,172.55	121,577,434.66
利润总额	88,639,705.59	99,149,253.56	110,084,424.77	120,421,448.53	121,728,172.55	121,577,434.66
税前利润	88,639,705.59	99,149,253.56	110,084,424.77	120,421,448.53	121,728,172.55	121,577,434.66
折旧	10,671,120.64	10,671,120.64	10,671,120.64	10,671,120.64	10,671,120.64	10,671,120.64
摊销	813,145.08	813,145.08	813,145.08	813,145.08	813,145.08	813,145.08
资本性支出	11,484,265.72	11,484,265.72	11,484,265.72	11,484,265.72	11,484,265.72	11,484,265.72
营运资金追加额	37,202,053.78	12,813,127.02	13,006,646.58	12,616,508.57	8,493,053.20	
净现金流量	51,437,651.81	86,336,126.54	97,077,778.19	107,804,939.96	113,235,089.25	121,577,434.66
折现率	14.75%	14.75%	14.75%	14.75%	14.75%	14.75%
折现期	0.5000	1.5000	2.5000	3.5000	4.5000	永续年
折现系数	0.9335	0.8135	0.7089	0.6178	0.5384	3.6502
净现值	48,017,047.96	70,234,438.94	68,818,636.91	66,601,891.91	60,965,772.11	443,781,952.00
资产组现金流现值之和	758,419,539.88					
减：期初营运资金	67,726,279.32					
预计未来资产组现金流现值	690,693,260.56					

5、减值测试结果

单位：万元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	预计可收回金额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减值
58,987.37	60,330.43	69,069.33	

综上，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账面可辨认该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16,172.11万元（即按照2019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可辨认该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在存续期间连续计算至2020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加上商誉44,158.32万元之和为60,330.43万元。根据评估结果，可收回金额为69,069.33万元，不存在减值迹象。

（二）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海纬机车自被博深股份收购时，业绩承诺期为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业绩承诺方承诺，海纬机车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5,710万元、6,540万元、7,400万元和8,420万元。业绩承诺期间的四个会计年度全部结束时，如海纬机车截至2022年度末累计实际盈利数小于截至2022年度末累计承诺盈利数的，业绩承诺方应根据上述专项报告的结果按照相关约定承担和履行相应的补偿义务。上述净利润为海纬机车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且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该净利润应为扣除募集资金对海纬机车净利润所产生的影响数额。海纬机车2019年度、2020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6,095.52万元、5,357.33万元，低于截至2020年年末累计承诺净利润12,250.00万元，累计完成率为93.49%，未完成股权收购协议中关于截至2020年度末累计承诺净利润的约定。

三、商誉减值测试结论

公司认为，根据上述测试结果，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按收益法进行评估的可收回金额为69,069.33万元，大于2020年12月31日账面可辨认该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与商誉之和60,330.43万元。因此，博深股份对收购海纬机车100%股东权益形成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四、审计机构的审核意见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勤信专字【2021】第0296号，会计师认为，博深股份编制的《关于收购汶上海纬机车配件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已按照博深股份与海纬机车全体股东签订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重组资产减值测试的结论。

五、本报告的批准

本报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决议批准。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勤信专字【2021】第0296号；

特此公告。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82 证券简称：博深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控鉴证机构，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150万元人民币（含控股子公司审计费用）。

中勤万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2005年-2020年，中勤万信连续十六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并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公司审计工作。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

历史沿革：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2013年12月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由原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而成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2013年12月11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同意（京财会许可[2013]0083号），2013年12月13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发《合伙企业营业执照》。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十层1001。

中勤万信具有证监会和财政部颁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为DFK国际会计组织的成员所。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2020年12月31日）3,504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使用：0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万元

职业保险能否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是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中勤万信为DFK国际会计组织的成员所。

2、人员信息

中勤万信首席合伙人为胡柏和先生，未发生过变动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2020年12月31日）：66人

注册会计师数量：465人

从业人员数量（2020年12月31日）：1351

是否有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数量：132人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总收入（2019年）：36,715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2019年）：32,625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2019年）：7,316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公司家数（2019年）：4,300家

最近一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2019年）：34家

是否有涉及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是

4、执业信息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国华，注册会计师，1996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质量控制复核人：肖逸

肖逸从事证券服务业务18年，负责审计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5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胡登峰，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辽宁曙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核电股份有限公司、德尔未来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河北汇金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国华、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胡登峰、质量控制复核人肖逸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5、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中勤万信累计收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份，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三份。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勤万信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且2020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执业水平，与公司股东以及公司关联人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其独立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控鉴证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审计资格，审计从业人员具有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结构、经验技能和足够的工作时间，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能够胜任年报审计工作。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控鉴证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审计从业资格，该所执业人员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具有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资格和业务能力，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继续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控鉴证机构。

3、董事会审议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表决情况以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三）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82 证券简称：博深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7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16日，博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2020年度公司发生的需董事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1年度需董事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市金牛研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牛研磨”）和公司控股孙公司江苏启航研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航研磨”）2021年度预计与关联方青岛瑞克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瑞克尔”）、青岛叶氏报宇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叶氏”）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5,082万元，2020年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总额2,559.96万元。

公司控股孙公司启航研磨2021年度预计与关联方苏州力得士磨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力得士”）、江苏力得士研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力得士”）、圣研研磨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研研磨”）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3,900万元，2020年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总额1,677.21万元。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青岛瑞克尔	采购原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700.00	179.25	879.07
	青岛叶氏	采购原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0.00	0.5348	30.46
	小计			1,730.00	179.7848	909.5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青岛叶氏	产品销售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3,352.00	422.22	1,650.45
	江苏力得士	产品销售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200.00	0	899.30
	苏州力得士	产品销售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500.00	435.32	777.91
	圣研研磨	产品销售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共同约定	1,200.00	0	0
	小计			7,252.00	857.54	3,327.66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青岛瑞克尔	采购原材料	879.07	3,000	1.94	70.7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度与青岛瑞克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青岛叶氏	采购原材料	30.46	0	0.07	30.46万元	无
	小计		909.53	3,000	2.01	69.6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青岛叶氏	产品销售	1,650.45	5,000	2.22	66.99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度与青岛叶氏报宇贸易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江苏力得士	产品销售	899.30	2,000	1.21	55.04	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0年度控股孙公司江苏启航研磨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力得士研磨科技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苏州力得士	产品销售	777.91		1.05	61.1	
	小计		3,327.66	7,000	4.48	52.46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0年度与关联人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的预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而实际发生额反映相关业务的实际开展情况，受业务变动及客观市场因素的影响，导致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2020年度与关联人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的预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而实际发生额反映相关业务的实际开展情况，受业务变动及客观市场因素的影响，导致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注：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比例=（预计金额－实际发生金额）/预计金额*1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青岛叶氏报宇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9月3日，住所地为青岛保税区天智国际大厦，法定代表人叶现军，注册资本260万元，经营范围：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之间贸易及贸易项下加工整理（国家规定需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批发预包装食品（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截止2020年12月31日，青岛叶氏总资产3,642.54万元，净资产786.15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2,425.35万元，净利润155.98万元。

（2）青岛瑞克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7月27日，法定代表人叶现军，住所地为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区鳌山卫镇同兴路1号工业园，注册资本7200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新型陶瓷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截止2020年12月31日，青岛瑞克尔总资产7,999.84万元，净资产6,649.31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2,931.59万元，净利润604.53万元。

（3）苏州力得士磨具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7月15日，住所地为昆山市淀山湖镇新乐路，法定代表人袁玉平，注册资本2000万元，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磨料磨具、低压电器。销售：五金配件、劳保用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止2020年12月31日，苏州力得士总资产4,250.31万元，净资产2,304.93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4,169.68万元，净利润84.09万元。

（4）江苏力得士研磨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1月5日，住所地为海安县老坝港滨海新区，法定代表人袁玉平，注册资本3000万元，经营范围：磨料、磨具、低压电器的研发、生产、销售；五金配件、劳动防护用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2020年12月31日，江苏力得士总资产1,111.16万元，净资产-9.19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485.93万元，净利润-4.22万元。

（5）圣研研磨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1月13日，住所地为海安市老坝港滨海新区，法定代表人邹江华，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止2020年12月31日，圣研研磨总资产2,025.53万元，净资产-141.66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982.30万元，净利润-85.61万元。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青岛叶氏和青岛瑞克尔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叶现军先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金牛研磨董事，青岛叶氏和青岛瑞克尔为公司子公司金牛研磨及其控股子公司启航研磨的关联方。

（2）江苏力得士、苏州力得士和圣研研磨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江华先生，持有公司控股孙公司启航研磨26.4%的股份，江苏力得士、苏州力得士和圣研研磨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启航研磨的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各关联方经营状况正常，交易结算情况正常，各方合作及履约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子公司和控股孙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销售等日常关联交易均签署了相应的年度协议，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业务往来，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进行，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均为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金牛研磨和启航研磨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其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会持续发生。金牛研磨和启航研磨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该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事项定价公允，交易公平、公正，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该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事项定价公允，交易公平、公正，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其中，公司2020年度与关联人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预计总金额，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进行的初步判断，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的预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而实际发生额反映相关业务的实际开展情况，受业务变动及客观市场因素的影响，导致实际发生额低于预计金额，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六、财务顾问对日常关联交易发表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

博深股份2020年度公司发生的需董事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1年度需董事会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博深股份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本核查意见提及之博深股份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定价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具备公允性。公司对关联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具备完整应对措施。独立财务顾问对前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博深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之核查意见；

5、关联交易相关方签署的合同。

特此公告。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282 证券简称：博深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8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博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且任意时点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的总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由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020年，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73,550.00万元，共获取收益125.54万元，其中，在2020年12月29日、2020年12月30日、和2020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总额分别为11,630.27万元、14,530.27万元、16,029.06万元，以上时点超过董事会审批资金使用额度分别为1,630.27万元、4,530.27万元、6,029.06万元。其主要原因为本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动，2020年8月公司完成对汶上海纬机车配件有限公司的并购业务，自2020年9月将其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其银行理财金额相应并入公司整体的理财金额所致。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总额16,029.06万元，其中，并入汶上海纬机车配件有限公司的理财投资金额5,500.00万元。

按照合并口径计算，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上限金额均未超过公司同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2021年拟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母公司及控制子公司的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且任意时点进行投资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约占公司202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7.29%。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拟投资种类为流动性强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超过R2级）。

公司拟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高风险投资范畴。公司不会用上述资金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

公司根据资金安排情况择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单一产品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由财务总监和财务部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项。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本次投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2021年拟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理财。母公司及控制子公司的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且任意时点进行投资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约占公司202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7.29%。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拟投资种类为流动性强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超过R2级）。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投资流动性强的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超过R2级），单一产品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拟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不属于《深圳证券交